

# 丰顺县安全生产委员会办公室

## 丰顺县“3·10”一般道路交通事故责任追究和整改措施落实情况评估报告

2025年3月14日，丰顺县人民政府对《丰顺县“3·10”一般道路交通事故调查报告》(以下简称《事故调查报告》)进行了批复，按照《广东省安委会办公室广东省应急管理厅关于做好生产安全事故责任追究和整改措施意见落实评估工作的通知》(粤安办〔2021〕202号)的有关规定，县安委办成立了丰顺县“3·10”一般道路交通事故责任追究和整改措施落实情况评估组，对该起事故责任追究和整改措施落实情况开展了评估，现将有关情况报告如下：

### 一、评估工作过程和总体评估意见

评估组以《事故调查报告》为依据，按照“四不放过”和科学严谨、依法依规、实事求是、注重实效的原则，对《事故调查报告》中提出的人员处理和整改措施进行了评估，评估组查看了安全生产责任制及相关规章制度的制定落实情况，向相关人员询问了解事故发生后整改措施落实情况，并收集了相关资料，完成本次评估工作。经评估组研究，认为丰顺县“3·10”一般经营性道路交通事故责任追究和整改措施落实情况为一般。

### 二、事故教训汲取情况

事故发生后，涉事企业广州市景兴建筑有限公司在事故

发生后深刻吸取事故教训，举一反三，开展企业内部隐患排查自查自纠工作，同时开展警示教育，切实履行安全生产主体责任，尤其是加强对工程施工活动的统一管理，签订安全生产管理协议，告知岗位风险，强化对施工过程安全监督管理，强化隐患排查治理和闭环管理，严防事故再次发生。

丰顺县各级各有关部门高度重视此次事故暴露出来的问题和教训，举一反三，运用通报、约谈等手段，督促辖区内的建筑工程企业严格落实安全生产主体责任，要求相关部门认真梳理行业安全盲区，严格要求施工企业遵守安全生产规范，强化管理制度，做到落实主体到位，同时加大对同类行业类似项目的制度帮扶，落实安全生产主体责任，彻底消除事故隐患。

### **三、事故责任追究落实情况**

涉事企业和有关人员行政处罚情况。事故调查报告中提出建议给予对事故发生中存在责任的涉事企业广州市景兴建筑有限公司及其分公司，丰顺县自然资源局已对其开展约谈教育；对草洋村大桥附属工程筹建小组，留隍镇人民政府依据《丰顺县安全生产约谈办法》，对相关责任人开展党内提醒谈话。

### **四、事故防范和整改措施落实情况**

各镇（场）、各相关部门认真总结并汲取事故的惨痛教训，针对此次交通事故暴露出的问题切实采取有效措施，切实加强道路交通安全巡查，加大动态排查力度，进一步排查辖区内事故多发易发路段和点位，重点排查农村道路、临水临崖道路、道路桥梁等危险路段，对排查出的隐患点，要坚持立行立改原则，不能及时整改的，要建立台账问题清单，

确保每条隐患、每个问题的整改都有明确责任人和整改时限。

各级各部门举一反三，对行业领域内和辖区内道路交通安全开展隐患排查，采取有效措施及时消除道路交通安全隐患。加大城乡结合部、山区道路的路面管控力度，依法从严查处无牌无证车辆、不戴安全头盔、超载、非法改装等交通违法行为，强化道路交通安全保障。尤其加大交通安全宣传力度，扎实开展道路交通安全宣传进农村、进社区、进企业、进学校、进家庭等活动，广泛宣传超速、超载、无牌无证、不按规定使用安全头盔等违法行为的危害和后果，加强警示教育，树牢安全发展理念，坚决筑牢安全防线。

## 五、评估发现的主要问题和相关工作建议

评估组通过实地走访核查、资料审查以及座谈问询相结合的方式对丰顺县“3·10”一般经营性道路交通事故责任追究和整改措施落实情况进行评估，认为丰顺县各级党委政府及相关部门高度重视，研究并部署了相应的工作要求，开展了各类安全事故隐患整治工作，进一步健全安全生产管理制度，全面落实安全生产管理主体责任。同时，针对发现“整改措施落实情况”中存在的不足，县安委办提出了以下工作建议：

（一）切实抓好系统防范化解重大安全风险工作。各镇(场)及相关部门要坚持以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和防范化解重大安全风险的重要指示为根本遵循，把系统防范化解道路交通安全风险工作抓紧抓实，以实际行动和实际成效体现人民至上、生命至上。

（二）压实企业安全生产主体责任，强化全面开展安全

隐患排查整治：各企业要深刻汲取事故惨痛教训，针对事故暴露出的问题，切实加强隐患排查工作，明确整改时限和责任人，有序推进隐患整治，确保隐患动态清零。

（三）进一步加大交通安全宣传教育力度。各镇(场)，公安交警、交通运输等部门要扎实开展道路交通安全宣传进农村、进社区、进广场、进机关、进企业、进学校、进家庭等活动，广泛宣传超速、超载、疲劳驾驶、开车玩手机、不按规定使用安全带等违法行为的危害和后果，切实提升道路交通警示和教育作用，强化交通安全意识。

丰顺县安全生产委员会办公室

2025年6月10日